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本级）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3.39	0.19	10.20	0.00	10.20	3.00	6.41	0.11	5.88	0.00	5.88	0.42

注：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2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本级)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.41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13.39万元的47.9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.57万元,下降46.5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0.11万元,完成预算0.19万元的56.7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02万元,增长19.1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.88万元,完成预算10.2万元的57.6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.25万元,下降42%;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,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(基数为0,不可比)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,增长--(基数为0,不可比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.88万元,完成预算10.2万元的57.6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.25万元,下降42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42万元,完成预算3万元的14.1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.33万元,下降75.9%。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以及受疫情影响等客观因素,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下降。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

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以及受疫情影响等客观因素，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下降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11万元，占1.7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.88万元，占91.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42万元，占6.6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.11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1个、累计3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因公赴澳门参加江门—澳门职业技能培训评价领域合作洽谈活动，支出0.11万元，主要用于伙食费及公杂费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.88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.88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执法执勤公务用车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.42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9次，接待人数共71人。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及其他地市单位到我市开展业务调研、检查指导等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。